

湖南省高等教育学会教育技术专业委员会

关于组织 2019 年湖南省普通本科学校 信息化教学竞赛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

根据教育厅高教处的安排，2019 年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信息化教学竞赛按照湘教通〔2019〕160 号文件（见附件一）的要求执行。具体通知如下：

请各高校根据竞赛章程（见附件二）的要求组织校内初赛，并按规定名额推选教师参加复赛。校内初赛应于暑假前完成，组委会将为参赛教师举办一期培训（时间预计在六月底或七月初）。各高校应按附件三的要求将推荐参加复赛的各項材料报送组委会，组委会组织专家根据竞赛章程规定的复赛程序对参赛教师的参赛材料进行综合评审，确定决赛教师名单。决赛将于 2019 年 10 月底在湖南工业大学举行，培训与决赛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本次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设湖南省高等教育学会教育技术专业委员会秘书处，地址：湖南师范大学教务处；邮编：410081；联系人：汤清明；联系电话：0731-88872249，13054171823，电子邮箱 178099113@qq.com。竞赛有关的其他文件和具体事项届时将由网站（<http://www.hneta.cn/>）另行发布，请各学校及时关注网站通知。

湖南省高等教育学会教育技术专业委员会

2019 年 5 月 15 日



附件一

湖南省教育厅

湘教通〔2019〕160号

关于开展2019年全省普通高校教师 信息化教学竞赛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和新时代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等文件要求，进一步推动全省高校及广大教师主动适应信息化、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变革，积极有效开展教育教学，不断提高课程育人能力，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提高高等教育现代化水平，我厅组织修订了《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信息化教学竞赛章程》，并就2019年全省普通高校教师信息化教学竞赛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高校要适应新时代人才培养需要，以信息化教学竞赛为抓手，大力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

现代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应用，探索实施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个性化的教育，以现代信息技术推动高等教育质量提升的“变轨超车”。

二、各高校要按照竞赛组委会具体安排，积极动员和组织广大教师参赛，在校内初赛基础上推荐教师参加省级竞赛。凡未组织校内竞赛活动的，一律不受理该校教师参加省级竞赛。

三、各高校应将教师教学竞赛获奖及其他相关教学成果情况纳入职务评聘、教学考核、表彰奖励的重要依据，逐步建立和完善信息化教学的激励机制，充分发挥优秀教师的传帮带作用，全面提高教师的信息化教学能力。

四、信息化教学竞赛章程以及其他具体事项，由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湖南省高等教育学会教育技术专业委员会秘书处）另行通知，同时通过教育技术专业委员会网站（<http://www.hneta.cn/>）及时发布。

附件：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信息化教学竞赛复赛名额表

湖南省教育厅

2019年5月14日

附件

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 信息化教学竞赛复赛名额表

学校名称	参赛名额	学校名称	参赛名额
国防科技大学	4	湘南学院	2
中南大学	6	湖南科技学院	2
湖南大学	6	湖南城市学院	2
湖南师范大学	4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	2
湘潭大学	4	长沙学院	2
长沙理工大学	4	湖南工学院	2
湖南农业大学	4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2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4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	2
南华大学	4	长沙医学院	2
湖南科技大学	4	湖南财政经济学院	2
湖南中医药大学	2	湖南警察学院	2
湖南工业大学	4	湖南女子学院	2
吉首大学	4	长沙师范学院	2
湖南商学院	2	湖南医药学院	2
湖南理工学院	2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	2
湖南工程学院	2	湖南应用技术学院	2
湖南文理学院	2	湖南信息学院	2
衡阳师范学院	2		
怀化学院	2		
邵阳学院	2		
总计		102	

- 注：1. 独立学院等高校可推荐 1 人参加复赛。
2. 有智慧教室的高校可推荐 1 名在智慧教室应用智慧教育平台开设了一门课程的教师参加复赛，该课程参赛教师不计入限额。
3. 各校根据限额推荐选手报名参赛，但同一复赛组别（文科组、理工组或实践组）不得超过 2 人。

附件二：

湖南省普通高校教师信息化教学竞赛章程

(2019年修订)

一、竞赛目的

1. 推动全省高校更加重视智慧校园建设及其在课程教学中的科学应用，进一步深化教学改革，优化教学条件，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能力与质量。

2. 引导广大高校教师积极应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不断更新教学理念，创新教学模式，改进教学方法，增强教学效果，不断提升信息化教学业务能力与水平。

3. 探索高校信息化教学的评价标准，完善信息化教学的激励机制，营造信息化教学的浓厚氛围，促进信息化教学资源的建设与共享，推动我省高校教育信息化进程。

二、组织领导

信息化教学竞赛由湖南省教育厅主办，委托湖南省高等教育学会教育技术专业委员会承办，可根据需要邀请高校和企业事业单位协办。具体竞赛活动由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指导。

三、参赛对象

全省普通本科学校（含独立学院）近三年承担各学科专业课程教学任务的在职专任教师。近五年已获得本项竞赛一等奖或有两次参赛经历的教师，不再推荐参加竞赛。

四、参赛要求

1. 软件要求

教学软件选用合理，鼓励参赛教师自主建设或参与建设，教学理念先进，技术应用合理，较好实现信息技术与课程教学的深度融合，无知识产权异议和纠纷；教学软件能够完整体现所授课程的主要内容，有效破解教学中的重点难点问题，交互性能和教学效果好；教学软件能够合理选用图形图像、音视频、动画等多媒体技术来呈现教学内容，界面布局合理，色彩搭配协调，播放顺畅稳定，导航链接准确，用户体验良好。

2. 教学要求

正确运用高等教育教学改革新理念和信息化教学新要求设计教学方案、组织教学资源和实施教学过程；准确把握所授课程的教学要求，充分挖掘和利用课程数字化资源的育人因素，教学目标设置和教学内容处理符合大学生认知规律；充分利用信息化工具与资源改革课堂教学，破解教学难题，增强教学效果；能合理运用智慧校园环境中的技术手段引导控制学习进程，有效调动学生自主学习与协作探究的积极性；教师教态自然大方，语言标准生动，讲授条理清晰，师生互动好，教学效果好，形成了鲜明的教学风格。

五、竞赛分组

信息化教学竞赛按文科组、理工组、实践组三个组别进行比赛，参赛教师可根据参赛课程及其教学软件（多媒体课件、网络课程、在线开放课程、虚拟仿真实验以及微课资源等）性质，选择参加文科组、理工组或实践组竞赛，展示自己的信息化教学水平。

六、竞赛程序

1. 初赛

各高校根据竞赛章程和组委会工作安排，自主制定方案组织校内初赛。在此基础上，根据年度分配名额择优推荐教师参加省级竞赛。推荐参加省级竞赛的教师名单须在校园网公示一周时间，经公示无异议后方可上报。

2. 复赛

复赛教师应提交涵盖所授课程全部内容的教学软件以及介绍和展示软件教学应用的微视频，同时提交若干典型教学应用的教学内容目录（供决赛时随机抽选）。微视频限 10 分钟以内，并遵循统一的技术标准（编码格式：wmv\flv\mp4；码率：500 - 1024kbps；分辨率：720 × 576 - 1280 × 720 或 640 × 480 - 1024 × 576）。教学软件一般以 U 盘形式提供，并附必要的使用说明；教学软件为互联网资源的，须提供相应网址和用户名密码，并确保随时能够访问。提交的参赛软件不能加密，以免影响专家评审。资源类文件总数据量应小于 4G。

组委会根据竞赛分组，分别组织专家对参赛教师的软件及教学进行评分（评分细则由湖南省高等教育学会教育技术专业委员会组织制订并及时发布，其中软件和教学各按 50%折算总分），从高到低依次取各组复赛成绩前 30%左右的教师进入决赛。

为确保公平公正，参赛教师提交的材料不得透露任何个人与学校信息，一经发现将取消复赛资格。

3. 决赛

决赛现场，由竞赛组委会从每位参赛教师在“湖南省普通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复赛项目推荐表”中所填决赛知识点抽签表随机抽取一个教学内容，参赛教师进行10分钟左右的现场教学并进行公开答辩，由专家组根据评分细则进行打分。为确保公平公正，决赛过程实行专家当场打分和亮分，同时接受全省高校教师的观摩和监督。

七、竞赛评奖

1. 奖项设置

竞赛设个人奖和组织奖。个人奖按各组别复赛教师人数设奖，其中一等奖20%，二等奖30%，三等奖30%。组织奖按参赛学校总数的20%左右设奖。

2. 评奖办法

个人奖根据教师参加省级竞赛的总成绩从高到低按比例依次确定。其中，参加决赛教师的总成绩由复赛和决赛成绩折合计算（各占50%），若成绩相同，则以决赛成绩排序确定获奖等级；未进入决赛的参赛教师，按复赛成绩排序确定获奖等级。

组织奖由竞赛组委会根据校内初赛组织及省级竞赛获奖等情况，经综合评议后投票确定。

上述获奖结果由竞赛组委会通过网络进行公示并负责处理异议，公示期不少于一周。

3. 奖励办法

对经公示无异议的竞赛获奖教师和单位，由省教育厅发文通报并颁发相应的荣誉证书、奖牌。

附件三

2019 年湖南省普通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 复赛报送材料说明

一、本次竞赛复赛需报送的推荐材料包括如下部分：

1. 湖南省普通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高校联系人表
2. 湖南省普通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复赛推荐项目清单
3. 湖南省普通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复赛推荐专家名单
4. 湖南省普通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校内初赛报告
5. 湖南省普通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复赛项目推荐表

6. 复赛项目软件 U 盘（内含材料 1—5 电子稿、教学软件及其使用说明、介绍课程信息化建设及教学软件应用（微课）的微视频等）

材料 1-4 以学校为单位报送：材料 1 每个学校报送电子稿一份；材料 2、3、4 每个学校报送纸质稿 2 份，电子稿 1 份。未按时报送材料 4 的不能参加竞赛组织奖评选。

材料 5-6 以参赛项目报送：材料 5，每个复赛项目纸质稿 2 份；材料 6，每个复赛项目报送 U 盘 2 份。每个参赛项目用一个牛皮纸袋装好，并在纸袋外贴上表 4 所示《2019 年湖南省普通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复赛项目推荐表》复印件。

材料 2、3、4、5 纸质稿需要报送单位盖章。

为推动优质教学资源的建设与共享，省教育厅将以竞赛为基础逐步建设课程教学资源共享与展示平台，参赛作品应符合《湖南省高校教学资源制作技术规范》要求，便于全省高校共享展示。

二、材料报送时间

竞赛联系人信息（表1）请在2019年6月10日前报送，其他复赛材料于2019年9月6日前报送。

三、材料报送地点

所有材料报送到竞赛组委会，组委会办公室设湖南省高等教育学会教育技术专业委员会秘书处。

通讯地址：湖南师范大学教务处；邮编：410081；

联系人：汤清明 联系电话：88872249，13054171823

电子邮箱 178099113@qq.com

表1:

湖南省普通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高校联系人表

学校名称			
联系人		职务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注：请将该信息表电子版于2019年6月10日前发送至：电子邮箱 178099113@qq.com

表 2: 湖南省普通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复赛

项目推荐表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初赛名次:	参赛组别	<input type="checkbox"/> 文科组 <input type="checkbox"/> 理工科组 <input type="checkbox"/> 实践教学组
参赛者信息	姓名:	电话:	
	通信地址:		
	电子邮箱:	邮编:	
教学软件简介及安装运行说明	软件名称:		原创承诺签名:
	应用课程:		教学对象:
	软件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多媒体课件 <input type="checkbox"/> 微课资源 <input type="checkbox"/> 在线开放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虚拟仿真实验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注明必要的用户名和密码;网络教学资源请注明网址;书写不下可另附文档说明)		
教学应用决赛知识点抽签表	序号	10 分钟微课教学知识点	
	1		
	2		
	3		
	4		
	5		
	6		
推荐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注: 1. 项目名称应同时表达出参赛的课程及其信息化特征, 例如“高等数学混合式教学”、“大学物理虚拟实验”、“××(软件名)及其在××课程中的应用实践”等; 不占限额指标的智慧教室试验课程参赛项目名称后面加注(智慧教室);
2. 此表须加盖单位公章, 电子文档随参赛作品拷入报送 U 盘;
3. 抽签表实践教学组提供不少于 6 个知识点, 文科与理工科组提供不少于 10 个知识点。

表 3:

湖南省普通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复赛推荐项目清单

_____ (学校)

序号	参赛教师姓名	学科专业	项目名称	参赛组别	手机号码	身份证号	开户行	银行卡号
限额内推荐项目								
1								
2								
3								
4								
5								
6								
智慧教室试验课程参赛项目								
1								
智慧教室功能应用情况说明:								

表 4:

湖南省普通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复赛推荐专家名单 (限三人)

_____ (学校)

序号	专家姓名	学科专业	职称/职务	身份证号码	开户行	银行卡号	电子信箱	手机号码
1								
2								
3								